



關於立法會蘇嘉豪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經徵詢衛生局、教育暨青年局和社會保障基金的意見，本人對立法會 2018 年 11 月 13 日第 1181/E878/VI/GPAL/2018 號公函轉來蘇嘉豪議員於 2018 年 11 月 5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8 年 11 月 15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經濟上的各項支援

為體現對殘疾人士的關懷，特區政府自 2011 年起向持有有效殘疾評估登記證的澳門特別行政區永久性居民每年發放一次毋須經濟審查的殘疾津貼。對於社會有意見希望調升殘疾津貼，特區政府非常關心，並建議殘疾津貼於明年整體調升 12.5%，普通殘疾津貼和特別殘疾津貼將分別調升至 9,000 元和 18,000 元。社會工作局正積極跟進相關的工作，經聽取復康事務委員會意見後，將以行政長官批示訂定，並於明年實施。此外，社會保障制度亦設有殘疾金，金額等同養老金且同屬一項長期給付。殘疾金是為在澳居住至少 7 年、已向社會保障基金供款至少 36 個月、以及經社會保障基金會診委員會證明暫時或長期絕對喪失全部工作能力或謀生能力的受益人提供基本的生活保障。而自 2018 年 10 月起，殘疾金已普遍適用於所有殘疾人士，凡具備申領要件的受益



人，包括屬先天性殘疾的受益人，均可向社會保障基金提出申請。特區政府已建議明年調升養老金和殘疾金，由每月 3,450 元調升至 3,630 元，升幅約 5.2%。社會保障基金正積極跟進相關的工作，經聽取社會協調常設委員會意見後，將以行政長官批示訂定，並爭取於明年 1 月實施。

至於處於經濟貧乏狀況的人士及其家團，社會工作局按照第 6/2007 號行政法規《向處於經濟貧乏狀況的個人或家團發放援助金的制度》的規定，會為有關個人或家團提供相應的經濟援助，使他們的基本生活獲得保障。

除上述以現金方式的支援外，教育暨青年局亦透過資助學校/復康服務團體，為特殊教育班的學生提供健康早餐、午膳、上下課接載和課餘及假日支援服務；並透過學生福利基金資助家庭經濟困難的學生購買家用輔具，同時支持民間團體開展輔具支援服務，為有需要的學生提供輔具借用服務。

照顧者津貼的選項

0 至 6 歲是幼兒成長發展的黃金時間，特區政府十分關注有特殊需要兒童的早期療育工作。衛生局、教育暨青年局及社會工作局於 2016 年透過跨部門合作，設立兒童綜合評估中心，為 6 歲及以下疑似有成長發展障礙的兒童提供一站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社會工作局
Instituto de Acção Social

式、跨部門和多專業的發展評估；並於 2017 年成立兒童康復治療中心，讓有需要的兒童在接受評估後，能獲得更快捷有效的康復治療。

此外，教育暨青年局透過資助私立特殊教育學校，讓其設立特殊教育團隊，以便為評估被確定為有治療需要的學生提供相應的治療和訓練。而社會工作局亦透過不同的方式，支援社服設施為殘疾人士提供早期療育、日間照顧、職業康復、就業輔助和住宿服務；並為發展障礙兒童的照顧者提供家長資源和互助組織支援等計劃。相關的服務不少屬於普及性項目，受惠者毋須接受資產及入息審查，開支費用均由公帑承擔。

特區政府認為，照顧者津貼並非支援殘疾人士和照顧者的單一選擇。透過前述的經濟援助、殘疾金及其他福利發放，以及免費教育、免費醫療等措施，於經濟上對有關家庭作出相應支援。而特區政府認為除經濟手段外，提供多元的資訊和服務支援，對殘疾人士和照顧者家庭將帶來更大的裨益，更能減輕有關家庭在照顧上的壓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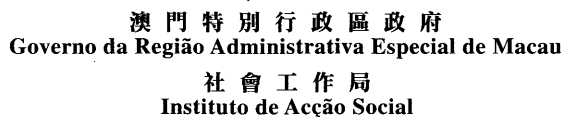
值得強調的是，如何利用有限的資源支持最有需要的居民，以及保障政策的可延續發展，是特區政府不得不加以慎重考慮政策推行的基本原則。照顧者津貼的對象家庭，並非



單單面向於殘疾人士，尚涉及為數眾多的長者，甚至因病患而出現照顧需要的居民，涉及的受惠對象家庭甚廣。在人口老齡化規模和速度等方面均日益增長的情況下，特區政府對於是否實施有關政策必須非常謹慎，以確保家庭責任與社會承擔取得應有的平衡。與此同時，如何界定相關人士具照顧的需要，被照顧者和照顧者之間的定義，照顧者津貼的金額和審查標準等具體的細節，亦直接影響政策的方向與執行。故此，特區政府已於早前委託學術機構開展設立照顧者津貼的可行性研究，有關工作正在緊密進行中，預計在今年底會有初步的報告。特區政府將會根據報告內容，完成照顧者津貼政策的可行性評估，在綜合考慮特區政府的財政狀況、政策的可持續性及客觀中立的基礎上，讓社會各界討論本澳是否具備條件推行有關政策，並會因應相關結論，跟進及後工作和有關安排。

治療專業發展、保障與服務

為滿足治療服務的需要，特區政府透過多方面的工作增加治療人員的數目。教育暨青年局通過各類特別助學金、獎學金、貸學金，以及利息補助貸款計劃等，支持及鼓勵學生升讀物理治療、職業治療及語言治療高等教育課程。而澳門理工學院已於 2017/2018 學年起，開辦言語語言治療理學士



按照衛生局的資料，本澳近年各類治療師的數目，已由 2010 年約 80 名增至 2017 年 292 名，增幅超過兩倍，其中語言、物理和職業三類治療師數目已佔約 80%。而按高等教育輔助辦公室的資料顯示，於 2019 至 2020 年三類治療師預計的畢業人數合共有 109 人，可見未來將有助進一步舒緩治療師人員緊張的情況。此外，特區政府在不影響本地治療師就業和工作條件的前提下，按實際需要容許醫療機構和社服設施申請輸入合資格的外地治療師，以作短期補充服務上的需要。

至於在保障治療人員待遇上，衛生局關注到非政府醫療機構醫療人員薪酬問題，已持續透過技術支援、提高財務資助金額等方式，支持私人和非牟利醫療機構為市民提供不同類型的衛生護理服務。此外，獲教育暨青年局資助的特殊教育團隊，該局規定其相關受助金額不得少於 80%須用作相關



社會工作局亦透過拓展外購服務和在具條件的早療服務設施增加治療師的資助名額，加大治療服務的供應。透過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社會工作局
Instituto de Acção Social

上述措施，現時社會工作局資助的早療服務設施為 0 至 3 歲兒童提供的服務供應充足，有關兒童全部能夠獲得安排接受每週平均一次或以上的治療服務。與此同時，社會工作局正在評估早療服務設施治療師的資助方案，規劃優化對有關設施聘請治療師的支援。

最後，特區政府感謝蘇嘉豪議員對有關事宜的關注和建議。

社會工作局局長

黃艷梅

2018 年 11 月 26 日